

公司代码：600016

公司简称：民生银行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本行网站以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本行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14 名，现场出席董事 10 名，电话或视频连线出席董事 4 名。本行 6 名监事列席本次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董事会审议的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本行总股数为基数，向本行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0 元（含税）。以上利润分配预案需经本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生银行	600016
H股	香港联交所	民生银行	01988
境内优先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民生优1	36003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彬	王洪刚
电话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中国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办公地址	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86-10-58560975；86-10-58560824
电子信箱	cmbc@cmbc.com.cn	cmbc@cmbc.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2024年 1-6月	2023年 1-6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	2022年 1-6月
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营业收入	67,127	71,539	-6.17	74,199
利息净收入	48,582	51,334	-5.36	54,823
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20,205	-8.22	19,376
营业支出	43,686	46,748	-6.55	47,664
业务及管理费	20,571	21,136	-2.67	21,064
信用减值损失	20,551	22,210	-7.47	23,960
营业利润	23,441	24,791	-5.45	26,535
利润总额	23,476	24,747	-5.14	26,51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23,777	-5.48	24,638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489	23,656	-4.93	24,6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3,843	108,631	本期为负	81,922
每股计（人民币元）				
基本每股收益	0.43	0.46	-6.52	0.49
稀释每股收益	0.43	0.46	-6.52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44	0.46	-4.35	0.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	0.44	0.46	-4.35	0.4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	2.48	本期为负	1.87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百分点	
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年化）	0.60	0.64	-0.04	0.7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7.04	7.88	-0.84	8.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年化）	7.05	7.83	-0.78	8.66
成本收入比	30.64	29.54	1.10	28.3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占营业收入比率	14.37	15.15	-0.78	13.30
净利差（年化）	1.26	1.41	-0.15	1.56
净息差（年化）	1.38	1.48	-0.10	1.65

	2024年 6月30日	2023年 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2022年 12月31日
规模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产总额	7,551,013	7,674,965	-1.62	7,255,67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423,227	4,384,877	0.87	4,141,144
其中：公司贷款和垫款	2,673,597	2,617,355	2.15	2,399,276
个人贷款和垫款	1,749,630	1,767,522	-1.01	1,741,868
贷款减值准备	96,868	97,444	-0.59	98,868
负债总额	6,941,371	7,037,164	-1.36	6,642,859
吸收存款总额	4,064,732	4,283,003	-5.10	3,993,527
其中：公司存款	2,772,848	3,068,931	-9.65	2,966,375
个人存款	1,286,184	1,206,587	6.60	1,020,544
其他存款	5,700	7,485	-23.85	6,608
股本	43,782	43,782	-	43,78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	596,141	624,602	-4.56	599,92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权益总额	541,141	529,602	2.18	504,928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人民币元）	12.36	12.10	2.15	11.53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百分点	
不良贷款率	1.47	1.48	-0.01	1.68
拨备覆盖率	149.26	149.69	-0.43	142.49
贷款拨备率	2.19	2.22	-0.03	2.39
资本充足率指标（人民币百万元）			增减（%）	
资本净额	712,171	755,416	-5.72	725,136
其中：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541,692	533,852	1.47	505,978
其他一级资本净额	55,826	96,036	-41.87	96,021
二级资本净额	114,653	125,528	-8.66	123,137
风险加权资产	5,790,742	5,750,072	0.71	5,517,289
			变动百分点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9.35	9.28	0.07	9.17
一级资本充足率（%）	10.32	10.95	-0.63	10.91
资本充足率（%）	12.30	13.14	-0.84	13.14
总权益对总资产比率（%）	8.07	8.31	-0.24	8.45

注：1.平均总资产收益率=净利润/期初及期末总资产平均余额。

2.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等规定计算。在计算上述指标时已经考虑了发放优先股股息和永续债利

息的影响。

3.成本收入比=业务及管理费/营业收入。

4.净利差=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付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5.净息差=利息净收入/生息资产平均余额。

6.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吸收存款总额及其构成均不含应计利息。

7.贷款减值准备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8.其他存款包含发行存款证、汇出及应解汇款。

9.发行权益工具的交易费用由调整权益工具账面金额重分类至资本公积。

10.不良贷款率=不良贷款总额/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11.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指标按照《关于调整商业银行贷款损失准备监管要求的通知》（银监发〔2018〕7号）的规定执行。本报告期末，本集团及本行适用的拨备覆盖率和贷款拨备率的监管标准为140%和2.1%。拨备覆盖率=贷款减值准备/不良贷款总额；贷款拨备率=贷款减值准备/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分季度经营业绩（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 第一季度	2024年 第二季度
营业收入	34,273	32,854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431	9,04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453	9,0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66	-156,477

2.3 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 341,030 户，其中：A 股 323,419 户，H 股 17,611 户，本行无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 减(股)	股份类 别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 人）有限公司	其他	18.93	8,285,912,862	538,070	H 股		未知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万能产品	境内法人	10.30	4,508,984,567	-	A 股		无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传统产品	境内法人	6.49	2,843,300,122	-	A 股		无
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49	1,966,999,113	492,709,250	A 股	质押	971,000,000
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 限公司	境内法人	4.31	1,888,530,701	-	A 股	质押	1,850,802,321
新希望六和投资有限 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18	1,828,327,362	-	A 股		无
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4.12	1,803,182,618	-	A 股	质押 冻结 标记	1,803,182,617 388,800,001 1,414,382,617
上海健特生命科技有 限公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15	1,379,679,587	-	A 股	质押	1,379,678,400
中国船东互保协会	境内非国 有法人	3.02	1,324,284,453	-	A 股		无
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	境内非国 有法人	2.92	1,280,117,123	-	A 股	质押	1,272,649,48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涉及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为同一法人； 2.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					1.深圳市立业集团有限公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行股份数量为 313,808,367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比例为 0.72%，除上述情况外，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存在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股)	报告期内增 减(股)	股份类 别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股份 状态	数量(股)
						2.根据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2024年上半年期初/期末转融通证券出借余量数据,本行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	

注:1.上表中A股和H股股东持股情况分别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提供的本行股东名册中所列股份数目统计;

2.本行无有限售条件股份;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总数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本行H股股份合计数;

4.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持股数量和质押股份数量中含有因发行债券而转入“同方国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一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共五期)的1,850,802,321股股份;

5.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原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1号),自2024年6月26日起,中国泛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不再是本行主要股东;

6.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就本行所知,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持本行股份中117,028,711股股份涉及司法冻结情形,1,163,088,412股股份涉及司法标记情形。

2.4 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数量为50户。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前10名优先股股东(或代持人)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股东名称	股东 性质	股份 类别	报告期内增 减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股)	持有限售 条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 记/冻结 情况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 工行—灵活配置5号特定多个客 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 优先股	-	10.00	20,00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境内 优先股	-	7.00	14,000,000	-	无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 润信托·瑞安6号集合资金信托 计划	其他	境内 优先股	-	6.00	12,000,000	-	无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 CT001沪	其他	境内 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自有资金	其他	境内 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传统 —普通保险产品—022L—	其他	境内 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报告期内增减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股)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冻结情况
CT001 沪							
国泰君安证券资管—福通·日鑫H14001 期人民币理财产品—国君资管 0638 定向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5.00	10,000,000	-	无
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	4.16	8,310,000	-	无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中诚信托—宝富 1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7,332,000	3.67	7,332,000	-	无
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境内优先股	3,350,000	3.53	7,050,000	-	无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与“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与“光大证券资管—渤海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24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存在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之间、以及上述境内优先股股东与前十大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1 总体经营概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客户为中心，把高质量发展作为首要任务，保持战略定力，回归经营本源，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原则，围绕“抓机遇、优结构、控风险、促增长”的工作主线，强韧性，稳息差，提质效，打造差异化市场竞争力。强化战略执行，持续推动配套改革任务落地，主动创新业务模式，不断提升产品与服务能力，推进数字化转型与精细化管理，为经营稳中向好增强内生动力，加快促进改革成果向经营业绩转化。同时，着力加强对“五篇大文章”和“三大工程”领域支持力度，在助力国家实体经济发展和支持经济转型升级过程中，推动本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资产端，优化资产结构，提高资产配置效率，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 75,510.13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239.52 亿元，降幅 1.62%，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4,232.2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83.50 亿元，增幅 0.87%，在资产总额中占比 58.58%，比上年末提升 1.45 个百分点。重点领域、重点区域贷款均保持较快增长，本行制造业、普惠型小微企业、绿色等重点贷款增速均高于各项贷款增速；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福建等重点区域贷款占比达到 65.00%，比上年末进一步提高。负债端，积极应对市场环境变化，主动压降高成本负债，优化负债结构。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 69,413.71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957.93 亿元，降幅 1.36%，吸收存款总额 40,647.32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2,182.71 亿元，降幅 5.10%，个人存款规模保持稳步增长，在吸收存款总额中占比 31.64%，比上年末提升 3.47 个百分点。

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净息差环比企稳。本集团积极应对经营环境变化，促进经营稳健发展，业务结构优化，利息净收入环比改善，净息差降幅收窄。报告期内，本集团生息资产日均余额 70,645.15 亿元，同比增长 1.27%；净息差 1.38%，同比下降 10BP，降幅同比缩窄 7BP；实现利息净收入 485.82 亿元，同比下降 5.36%，其中二季度利息净收入 243.20 亿元，环比实现增长。非利息净收入方面，受代理财富收入费率下降影响，代理收入同比下降，同时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亿元，同比减少 16.60 亿元，降幅 8.22%。报告期内，

本集团营业收入 671.27 亿元，同比减少 44.12 亿元，降幅 6.17%；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亿元，同比减少 13.03 亿元，降幅 5.48%。

夯实风控体系和能力建设，资产质量总体保持稳定。报告期内，本集团贯彻落实“稳健审慎、主动全面、优化结构、提升质量”的风险偏好，坚持经营发展以风险防控能力为边界，全面夯实风险内控体系，稳慎化解重点领域风险，扎实推进资产质量常态化管理。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不良贷款率比上年末下降，拨备覆盖率总体稳定。本集团不良贷款总额 648.99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1.98 亿元；不良贷款率 1.47%，比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 149.26%，比上年末微降 0.43 个百分点。

3.2 利润表主要项目分析

3.2.1 利润表主要项目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224.74亿元，同比减少13.03亿元，降幅5.48%。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营业收入	67,127	71,539	-6.17
其中：利息净收入	48,582	51,334	-5.36
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20,205	-8.22
营业支出	43,686	46,748	-6.55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20,571	21,136	-2.67
税金及附加	882	1,043	-15.44
信用减值损失	20,551	22,210	-7.47
其他资产减值损失	109	732	-85.11
其他业务成本	1,573	1,627	-3.32
营业利润	23,441	24,791	-5.45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35	-44	上年同期 为负
利润总额	23,476	24,747	-5.14
减：所得税费用	767	775	-1.03
净利润	22,709	23,972	-5.27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22,474	23,777	-5.48
归属于少数股东损益	235	195	20.51

3.2.2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671.27亿元，同比减少44.12亿元，降幅6.17%。

本集团营业收入主要项目的金额、占比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净收入	48,582	72.37	51,334	71.76	-5.36
利息收入	127,963	190.62	133,080	186.03	-3.85
其中：发放贷款和垫款利息收入	89,312	133.04	92,399	129.16	-3.34
金融投资利息收入	28,396	42.30	29,791	41.64	-4.68
长期应收款利息收入	3,438	5.12	3,301	4.61	4.15
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3,095	4.61	3,717	5.20	-16.7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利息收入	2,212	3.30	2,422	3.39	-8.6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利息收入	792	1.18	619	0.87	27.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718	1.07	831	1.16	-13.60
利息支出	-79,381	-118.25	-81,746	-114.27	-2.89
非利息净收入	18,545	27.63	20,205	28.24	-8.22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5	14.37	10,836	15.15	-10.9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8,900	13.26	9,369	13.09	-5.01
合计	67,127	100.00	71,539	100.00	-6.17

3.2.3 利息净收入及净息差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485.82亿元，同比减少27.52亿元，降幅5.36%。本集团净息差为1.38%。

3.2.3.1 利息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利息收入1,279.63亿元，同比减少51.17亿元，降幅3.85%。

3.2.3.2 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本集团利息支出为793.81亿元，同比减少23.65亿元，降幅2.89%。

3.2.4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非利息净收入185.45亿元，同比减少16.60亿元，降幅8.22%。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9,645	10,836	-10.9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8,900	9,369	-5.01
合计	18,545	20,205	-8.22

3.2.5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205.71亿元，同比减少5.65亿元，降幅2.67%。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员工薪酬（包括董事薪酬）	12,243	13,100	-6.54
折旧和摊销费用	3,343	3,118	7.22
短期和低价值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424	459	-7.63
业务/办公费用及其他	4,561	4,459	2.29
合计	20,571	21,136	-2.67

3.2.6 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本集团信用减值损失205.51亿元，同比减少16.59亿元，降幅7.47%。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动（%）
发放贷款和垫款	18,123	19,435	-6.7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1,787	1,908	-6.34
长期应收款	512	529	-3.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8	397	本期为负
其他	207	-59	上年同期为负
合计	20,551	22,210	-7.47

3.2.7 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所得税费用7.67亿元，同比减少0.08亿元，降幅1.03%。

3.3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分析

3.3.1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资产总额为75,510.13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239.52亿元，降幅1.62%。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4,423,227	58.58	4,384,877	57.13
加：贷款应计利息	37,795	0.50	35,824	0.4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96,201	1.27	96,793	1.26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额	4,364,821	57.81	4,323,908	56.34
金融投资净额	2,274,436	30.12	2,272,142	29.60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89,136	3.83	390,367	5.09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64,339	3.50	338,229	4.41
长期应收款	123,042	1.63	119,434	1.56
固定资产	52,471	0.69	51,726	0.67
其他	182,768	2.42	179,159	2.33
合计	7,551,013	100.00	7,674,965	100.00

3.3.1.1 发放贷款和垫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为44,232.27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83.50亿元，增幅0.87%，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58.58%，比上年末上升1.45个百分点。

3.3.1.2 金融投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金融投资总额为22,635.66亿元，比上年末增加54.80亿元，增幅0.24%，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29.98%，比上年末上升0.56个百分点。

3.3.1.3 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存拆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合计2,643.39亿元，比上年末减少738.90亿元，降幅21.85%；在资产总额中的占比为3.50%，比上年末下降0.91个百分点。

3.3.2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负债总额为69,413.7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957.93亿元，降幅1.36%。

项目（人民币百万元）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吸收存款	4,137,534	59.61	4,353,281	61.86
其中：吸收存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064,732	58.56	4,283,003	60.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358,575	19.57	1,433,192	20.37
应付债券	855,678	12.33	675,826	9.60
向中央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415,130	5.98	442,169	6.28
其他	174,454	2.51	132,696	1.89
合计	6,941,371	100.00	7,037,164	100.00

3.3.2.1 吸收存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吸收存款总额40,647.3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182.71亿元，降幅5.10%。从客户结构看，公司存款占比68.22%，个人存款占比31.64%；从期限结构看，活期存款占比31.47%，定期存款占比68.39%。

3.3.2.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拆入款项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13,585.75亿元，比上年末减少746.17亿元，降幅5.21%，主要是应付债券稳定增长，同业存放规模下降。

3.3.2.3 应付债券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应付债券8,556.7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798.52亿元，增幅26.61%，主要是同业存单规模增长。

3.3.3 负债质量分析

本行持续夯实负债质量管理基础，制定了《中国民生银行负债质量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负债质量管理相关制度，建立与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明确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各机构在负债质量管理中的工作职责。本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对负债质量实施有效管理和监控，董事会承担负债质量管理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承担负债质量的具体管理工作。

报告期内，本行根据内外部经营环境变化，不断优化负债业务发展策略，持续提高负债质量管理水平。一是加强基础客户培育，持续完善产品体系，把结算与代发作为重点工作稳步推进，夯实存款业务发展基础，深入推进存款结构调整；二是主动强化自律约束，规范存款业务行为，

完善内外部定价机制，有效控制负债成本，推动负债业务量价平衡发展；三是加强精细化管理，强化负债质量监测和分析，根据资产负债整体状况以及市场情况，动态调整管理策略，确保经营稳健运行。

报告期内，本集团负债质量状况保持安全稳健，负债质量管理指标保持在合理区间，其中，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净稳定资金比例 104.78%，流动性覆盖率 140.61%；报告期内，本集团付息负债成本率 2.38%。

3.3.4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股东权益总额6,096.42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81.59亿元，降幅4.42%，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总额5,961.41亿元，比上年末减少284.61亿元，降幅4.56%。

3.4 主要业务回顾

3.4.1 公司银行业务

3.4.1.1 战略举措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落实公司业务营销体系改革，深化客户分层分类营销服务，扎根于一体化经营、综合性服务，强化“战略客群+基础客群+小微客群+机构客群”多轮驱动以及“基础产品+生态金融”两翼齐飞的业务体系，不断夯实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基础。同时，本行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加大对科技金融、绿色金融、乡村振兴、高端制造等实体经济重要领域的金融支持，奋力谱写“五篇大文章”，体现本行社会责任担当。

报告期内，本行各项公司业务保持平稳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公司存款余额 27,579.43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2,964.77 亿元，降幅 9.71%；一般公司贷款余额 24,363.68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901.93 亿元，增幅 3.84%。

3.4.1.2 客群方面

战略客户经营开发不断深化，牵引作用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围绕战略客户“点、链、圈”落实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经营，取得了三方面阶段性成效：

一是“点”上经营深化。报告期内，本行依靠高层牵引，保持贷款规模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总、分行级战略客户各项贷款余额（含贴现）12,138.54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94.66

亿元，增幅 3.36%。

二是“链”上牵引优化。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开展“以链为基 绽放光芒”供应链金融客商大会活动，报告期内共开展 30 场供应链金融客商大会，精准获取链上客户营销线索；同时强化战客牵引效果，向中小客群推送营销线索，获客转化成功率超 20%。截至报告期末，战略客户供应链业务余额 1,440.46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98.64 亿元；战略客户核心企业 1,718 户，比上年末增长 280 户；战略客户对公链上融资客户数 23,627 户，比上年末增长 6,738 户。

三是“圈”上开发强化。截至报告期末，战略客户代发工资规模 228.19 亿。报告期内，新增代发企业客户 392 户，同比多增 187 户；带动新增代发个人客户 10.33 万户，同比多增 0.22 万户。

中小基础客群经营持续夯实，加速锻造特色优势

报告期内，本行把中小业务作为公司条线“一号工程”，坚持长期主义、回归客户服务本源、陪伴客户价值成长，强化“以价值为导向、以风险为灵魂、以科技为支撑”，把稳抓牢客群经营，提升生态化、数字化、综合化服务水平，力争成为中小客户主办行，持续夯实中小客群基础，锻造特色优势。一是围绕模式获客，聚焦点、链、圈、区及特色行业，打造中小产业地图，提升规划引领下的获客、拓客成效。二是围绕有效提客，深化主办行策略，依托民生 e 家，适配差异化产品包，拓展代发、结算等，提升客户价值。三是围绕数字粘客，推进数字化精准营销，优化批量获客营销范式，提升数字工具赋能。四是围绕价值升客，丰富营销组织形式，推进园区万里行活动，深化京东、联东平台共建，提升中小品牌影响力。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中小企业信贷余额 9,042.35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7.36%；中小企业授信客户数 32,923 户，比上年末增长 16.78%。

本行积极践行国家科技强国战略，强化对以专精特新为代表的科技型企业的支持。一是丰富“投、融、富、慧”易创产品体系，优化线上化信用贷产品“易创 E 贷”。二是完善“萤火平台”建设。三是持续举办“科技金融·民生相伴”等系列营销活动。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深度服务科技型企业超过 10 万户，专精特新客户超过 2.3 万户。

机构客群强化下沉营销，稳步推进业务高质量发展

本行以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为主线，致力于成为各级行政机关、事业单位、社团组织等机构客户综合金融服务的首选银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机构客户数 37,252 户，比上年末增长 8.98%。

强化资质建设，做实下沉营销。报告期内，本行与财政部签署中央财政国库集中支付委托代

理协议，新增地方性财政类资质 25 项。建立客户分层分类营销机制，在深耕基层行政事业单位、医院、学校、体育、出版等细分领域基础上，以客户需求为服务目标，进一步夯实机构客户基础。

优化综合服务，履行社会责任。总行建立工作专班，持续开展重点区域医保业务营销服务，积极支持各地医保惠民、便民改革；报告期内新增 1 项与地方政府签署的战略合作协议，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支持。

3.4.1.3 业务及产品方面

政策性业务：全面落实国家战略部署，不断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积极贯彻落实“绿色金融”战略部署，将绿色发展战略融入经营管理各个方面，强化绿色金融专业服务能力建设，提升服务经济社会绿色低碳转型质效。一是继续聚焦清洁能源、低碳改造、清洁生产、绿色建筑、生态治理等重点方向，开展全产业链综合服务渗透。二是持续丰富迭代“民生峰和”产品服务体系，强化细分场景产品及综合服务模式创新。强化“碳权抵押融资”“减排贷”“光伏贷”“民生碳 e 贷”等创新产品推广应用；推出可持续发展挂钩贷款创新产品，促进企业改进可持续性表现；发布“同心碳路”CCER 碳市场金融服务方案，助力碳市场发展壮大。三是加强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福建等重点区域等重点区域和地方特色客群营销推动，共助地区绿色低碳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绿色信贷余额 2,978.29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2.71%，增速高于各项贷款平均增速。凭借在绿色低碳领域的突出表现，本行荣获中国新闻社“2024 年度低碳案例”。

乡村振兴客群加快产业链一体化开发。报告期内，本行以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三农工作会议精神为引领，根据信贷政策和风险策略导向要求，聚焦农业龙头及供应链、重点行业和产业园区，加快涉农客群的产业链一体化深入开发。一是持续聚焦粮、乳、肉、酒、棉五大行业头部企业，推进农牧贷、棉农贷、农垦农贷通等产品在行业龙头及主产区的模式复制，促进业务规模上量。二是通过采购 e、订货快贷等生态金融产品，推动开发优质食品粮油行业下游经销商融资。三是继续提升场景化产品创新应用，加大农业、农村地区信贷投放，做大乡村特色优势产业和县域经济，推进乡村振兴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涉农贷款¹余额 3,040.7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177.53 亿元，增幅 6.20%。

金融服务制造业成效显著。本行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建设“制造强国”“做好科技金

¹按照中国人民银行要求，本行自 2024 年 6 月起执行新的涉农贷款口径标准，对比期数据相应更新。

融大文章”及大规模设备更新等战略部署，高度重视扩大制造业中长期贷款投放和支持科技型企业项目融资工作，持续加大对先进制造业和设备更新等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本行将制造业和科创金融作为战略业务纳入全行中长期发展规划，进行前瞻性布局，加强重点领域资源投入；聚焦制造业中长期、设备更新和科技金融重大项目，建立名单内项目的快速分发和反馈机制，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围绕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链主”，持续加大供应链融资支持力度；通过项目前期贷款、项目贷款、银团贷款及资产支持融资等多产品组合应用，向优质制造业项目提供全生命周期赋能和一体化服务。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制造业贷款余额 5,040.57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8.75%，在本行各项贷款中规模占比 11.44%，比上年末提升了 0.84 个百分点。

基础产品：加速基础产品迭代升级，打造客户极致服务体验

持续优化账户与结算产品服务体系。报告期内，本行推进开户标准化作业，优化“开户 e+基础产品”联动签约功能，推出定制账号服务。聚焦企业高频支付结算业务需求，打造“民生财资云”，为企业提供一站式财资管理数字化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本行结算客户一般存款日均余额²为 12,758.75 亿元，比上年增加 543.72 亿元，增幅 4.45%。

以场景化贸易融资产品助力企业经营发展。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打造“民生 e 链”融资产品体系，累计为 27,137 家客户提供供应链融资，比上年末增加 7,995 户，增幅 41.77%。进一步拓展保函服务场景，报告期内，办理电子保函 7,434 笔，同比增长 23.65%。为制造业等重点客群提供应收账款融资，办理保理业务 829.80 亿元，同比增长 31.63%。持续推广自助贴现、承贴直通车等便利化票据产品，升级票据管家 4.0，为客户提供丰富的票据服务。

国际业务：围绕高水平开放导向，打造民生银行特色的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完善数字化和便利化的跨境金融服务体系。推出关税通、上线跨境电商电子保函，丰富海关税费支付服务场景；推广全流程线上化的“跨境 e 融”产品，为中小外贸企业提供融资服务。优化迭代外汇展业系统、完善操作规范，将外汇展业先发优势转化为客户服务优势。报告期内，国际结算量 1,757.78 亿美元，同比增长 12.86%。

投资银行：强化科技金融与投资银行的融合，持续提升综合化服务能力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战略导向、坚持客群服务，丰富应用场景、创新作业模式，全方位、多

²本行在 2024 年对结算客户日均存款口径进行了调整，剔除了部分非结算活跃客户存款，2023 年基数相应调整。

元化、综合化满足客户各类金融需求。一是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多措并举进一步提升金融对科技创新企业的服务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对以“专精特新”客群为代表的科技型企业提供信贷支持超 4,000 亿元。二是聚焦国家战略，加大资源配置，助力实体经济，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并购贷款及境内银团贷款余额 3,793.93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5.58%。三是创新承销科创票据、绿色债券、可持续挂钩债券、服务三农金融债等，报告期内，本行债券发行规模 1,433.38 亿元，其中，承销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379 只，规模 1,358.88 亿元。

3.4.1.4 风险管理方面

开展“操作风险治理强化年”活动。本行开展了“操作风险治理强化年”专题活动，对所辖客群信贷资金流向、押品管理、风险信息共享、监管账户支出等重点领域开展了全面的自查工作，坚守合规底线。

持续提升数字赋能，助力数智化贷后平台建设。本行持续迭代“掌中眼”系统，实现对本行公司所辖客群不良情况、行业分布、预警分析等客群风险统计的可视化。推动公司法人客户数智化贷后管理平台建设，进一步提升数字风控水平。

严格执行风险策略，持续改善提升资产质量。严格执行本行 2024 年“稳健审慎、主动全面、优化结构、提升质量”的风险偏好，坚持经营发展以风险防控能力为边界，以强化价值创造、平衡风险收益为目标。全面夯实风控体系、坚守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持续优化风险资产配置。报告期内，本行公司所辖对公业务资产质量得到了持续改善。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公司业务不良贷款总额 352.68 亿元，比上年末减少 29.74 亿元；不良贷款率 1.32%，比上年末下降 0.14 个百分点。

3.4.2 零售银行业务

3.4.2.1 战略举措

本行继续纵深推进将零售业务作为长期性、基础性战略业务的发展策略，加强跨板块协同发展，推进客群一体化开发，持续提升细分客群经营能力，升级产品与服务体系，强化数字化经营，打造非凡客户体验，努力强化零售业务市场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业务营业收入 299.76 亿元，占本行营业收入 48.10%，同比上升 0.96 个百分点。其中，零售业务利息净收入 238.87 亿元，占零售业务营业收入的 79.69%；零售业务非利息净收入 60.89 亿元，占零售业务营业收入的 20.31%，占本行对公及零售非利息净收入的 39.10%。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³达28,855.80亿元，比上年末增加1,543.04亿元，增幅5.65%。其中，金卡及以上客户金融资产24,650.82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453.48亿元，增幅6.27%，占全行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的85.43%。私人银行客户总资产8,392.6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623.26亿元，增幅8.02%。个人存款12,635.34亿元，比上年末增加780.15亿元，增幅6.58%。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含信用卡透支业务）⁴合计19,328.45亿元，比上年末增加305.29亿元，比上年末增长1.60%，在本行各项贷款中占比43.86%，比上年末上升0.34个百分点。其中，信用卡透支4,749.66亿元，比上年末减少130.07亿元；按揭贷款余额5,377.10亿元，比上年末减少61.35亿元。

3.4.2.2 客群经营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数⁵为13,203.31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57%。私人银行客户数⁶为60,156户，比上年末增加4,250户，增幅7.60%。贵宾客户数439.62万户，比上年末增加47.36万户；零售贷款客户数347.16万户，比上年末增加20.80万户。

报告期内，全面推进分层分群客群经营体系建设。搭建全旅程、全渠道、多触点经营的“9+N”产品营销服务体系；以产品和场景深度链接为抓手，拓展大众客群服务深度和广度，积极探索基础客群集中经营模式，提升经营质效；以标准化服务和专业化配置为抓手，提升财富客群投资体验；以私银中心服务模式为抓手，做好私银客群个性化服务。同时，着力提升数字化经营和管理驱动能力，以销售漏斗为闭环管理基本逻辑，形成零售全客群智慧营销体系，以智慧看板为管理决策工具，持续升级数字化管理能力。

围绕客户经营价值链，强化数字中台服务质效。一是聚焦精准服务，通过策略与线索指挥全行零售渠道的智能化销售。开展多样化、流程化、闭环式的销售和活动权益管理。二是强化渠道作业服务支撑，升级支持销售与管理等多场景的口袋工具。深化基于数据标准、数据统计和智慧分析的管理决策支持。三是搭建线上私域流量运营阵地，以“AI+”推动人机协同服务模式。

升级私银中心特色业务模式，强化财富客群专业化经营。一是优化私银中心物理建设，深化私银客群个性化经营，加强财富经理和投资顾问队伍建设。二是做好企业家级客群定制化经营，结合“民生慧管家”远程专家服务，持续提升客户服务质效。三是优化财富客群经营标准化流程，

³管理零售客户总资产统计口径新增本行零售客户香港分行、民银国际、以及三方存管证券资产规模。

⁴本行小微贷款由小微金融事业部统筹管理，本段落零售贷款含小微法人贷款。

⁵零售客户数：指客户状态正常的个人客户（含I、II、III类账户）、纯信用卡客户、小微企业法人客户。

⁶私人银行客户是指在本行金融资产月日均规模达到600万元（含）以上的个人客户。

推进财私客群数字化经营体系建设，包括优化资产配置建议功能、搭建客户收益中心等，提升客户投资服务体验。

抓实长期性基础性获客，推动高质量生态获客。一是一体化推动代发业务战略性发展，优化企业平台，完善个人手机银行专区建设。二是全面启动网格化营销，打造全渠道、全产品、全服务网点，联手网点周边合作合作伙伴优势互补，提升客户金融和非金融服务体验。三是聚焦客户高频生活场景，发挥生态服务势能，构建银联生态圈开发经营新引擎，加速推广重点商超场景，完善一老一小服务，助力高质量、规模化获客。

3.4.2.3 产品与服务

优化产品与服务体系，打造卓越客户体验。努力夯实本行零售产品与服务基础，坚持为客户提供有温度、有品质的金融服务。坚持产品优中选优，持续丰富稳健的财富管理产品货架；汇聚稀缺资源，打造高品质的客户权益体系；加强外部合作与全流程数字化建设，不断推进消费信贷业务服务效率；深化协同营销和综合服务，推进信用卡业务精细化经营；积极创新更适配客户需求的优质产品与服务体系，全面提升本行市场竞争优势。

建设稳健财富产品服务体系，持续优化零售客户体验。一是聚焦稳健型理财，业务整体抗风险能力显著提升，报告期内，新增理财规模同比增加 835.40 亿，增幅 10.15%。二是坚持保险产品优中选优、专属定制原则，打造具备市场领先优势的保险货架。三是持续深化基金产品体系建设，创新更适配客户需求的策略模式，持续提高精细化售后服务能力。四是家族信托业务实现业务流程全线上化，截至报告期末，家族信托及保险金信托规模比上年末增长 25.64%。五是打造横纵双向零售权益体系，实现零售客户权益全覆盖，打造私银会客厅、一键出行等特色权益，丰富运动、出行等卡券权益，持续深化客户体验优化机制。权益体系客户满意度和客户保有率持续提升，其中“非凡礼遇”服务提升 NPS⁷达 85.90%，带动私银客户保有率提升 7.2 个百分点。

推进流程优化与线上化作业，促进消费信贷持续发展。一是加强与重点一手房开发商和头部二手房中介机构合作力度，持续优化流程，推进数字化转型，强化按揭队伍建设，加强按揭贷款客户综合开发，不断提升服务质效。二是重塑民易贷产品体系和业务流程，推进线上化、数字化、集约化全流程管理体系建设，释放一线生产力。截至报告期末，个人信用类消费贷款“民易贷”余额达到 515.80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52.11 亿元，增幅 11.24%。

⁷NPS（即净推荐值）是一种计量某个客户将会向其他人推荐某个企业或服务可能性的指数。

强化一体协同与生态建设，精细化信用卡服务。一是精细化管理做大业务规模。加强平台合作，将各类消费分期业务渗透到高频消费场景。不断调优信用卡活跃户促刷、睡眠卡促活、不动户促活等客户生命周期经营策略。二是深耕场景生态建设做大支付。持续完善支付结算功能，围绕高频消费场景和重要节点举办多样化支付主题节。三是持续提升协同获客经营效能。推进信用卡与分行业务协同，构建数据、策略、工具等支持保障体系，提升有效户的双卡互持比例。

3.4.2.4 物理分销渠道

本行在境内建立高效的分销网络，覆盖中国内地所有省份，主要分布在长江三角洲、珠江三角洲、环渤海经济区等区域。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销售网络包括 146 家分行级机构（含 41 家一级分行（不含香港分行）、105 家二级分行（含异地支行））、2,461 家支行营业网点，包括 1,252 家一般支行（含营业部）、1,070 家社区支行、139 家小微支行。

3.4.2.5 风险管理

通过强化大数据和技术应用，持续推进消费信贷业务数智化风控体系建设。一是建设交互式反欺诈体系，通过部署多种处置方式，采用多重反诈提示模式，有效提升整体反欺诈能力。二是充分运用征信、社保、公积金等第三方数据，优化升级申请准入、额度测算等模型策略，同时对消贷风险收益实行常态化监测，并持续迭代优化风险策略。三是升级催收管理系统，优化监测预警指标，持续推进风险管理监测体系的智能化、自动化，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截至报告期末，零售（含信用卡）不良贷款⁸总额296.31亿元，比上年末增加27.76亿元；零售不良贷款率1.69%，比上年末上升0.17个百分点。零售（含信用卡）关注类贷款⁹为214.42亿元，关注类贷款率1.23%。信用卡不良贷款153.88亿元，比上年末增加8.57亿元；信用卡贷款不良率3.24%，比上年末上升0.26个百分点。按揭贷款不良贷款率0.83%，比上年末上升0.16个百分点。非按揭消费贷款不良贷款率0.96%，比上年末下降0.06个百分点。

3.4.2.6 小微金融

做精做细“普惠大文章”，服务实体彰显民生担当。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小微贷款¹⁰余额 8,384.86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472.70 亿元，增幅 5.97%；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462.57 亿元，比上年末增加 339.88 亿元，增幅 5.55%，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在全行占比 14.66%，比上年末提升 0.65

⁸⁻⁹零售（含信用卡）不良贷款、零售（含信用卡）关注类贷款为集团口径，不含小微企业法人贷款。

¹⁰小微贷款含小微法人贷款，下同。

个百分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户数 51.29 万户；报告期内，本行累计发放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 3,689.11 亿元，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平均发放利率 4.47%。截至报告期末，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 1.25%。本行 2,461 家网点面向小微企业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

本行始终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积极践行金融工作的政治性和人民性，聚焦支持小微企业可持续发展，通过业务模式、产品架构、服务渠道和风控体系的全面提升，探索形成了“客群经营一体化、产品服务线上化、场景业务专业化、客户服务综合化、风险防控智能化”的普惠小微特色发展之路，努力成为“小微金融的领军者”，奋力谱写普惠金融大文章。

坚持客群经营一体化，持续深化机制体制建设。深化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服务机制体制建设，本行通过与战略客户的深度合作，拓展其产业链上下游中小微企业，提供批量信贷支持；利用新型供应链金融平台，推广信融 e、采购 e、民生快贷等产品，以数据增信和场景风险识别，推动产业链小微企业发展；完善与零售协同机制建设，建立“双管家”协同机制，同时持续推进小微企业代发业务等。

坚持产品服务线上化，全面提升小微服务质效。本行以“民生小微 App+微信小程序”双渠道，为小微企业提供“一站式”线上综合服务，截至报告期末，民生小微 App 用户突破 192 万户；持续迭代优化“民生惠信用贷”产品，在“主动授信”模式基础上，大力推广开放获客模式，截至报告期末，民生惠信用贷余额达 311.90 亿元；通过线上线下结合的高效流程，为小微企业提供手续便捷、审批速度快的“民生惠抵押贷”，截至报告期末，民生惠抵押贷余额 288.80 亿元；持续推进小微法人产品线上化升级改造，完成线上银票、保函、自助贴现等功能上线。

坚持场景业务专业化，构建差异化竞争优势。强化区域特色场景建设，推广“蜂巢计划”，深入了解特定行业和场景下的小微企业经营特点，形成定制化小微金融服务方案。加大“民生快贷”推广力度，充分结合客户的特点和需求设置线上定制化数据模型，为小微企业带来全新的融资服务体验。

坚持客户服务综合化，持续丰富产品服务体系。针对小微企业多元化的金融需求，构建“五位一体”的综合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集融资、账户、结算、现金管理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建立“信贷经理+理财经理”的“双管家”服务机制，全面服务于小微客户的生活圈和生意圈；大力推广“民生 e 家”生态服务平台，助力企业降本增效，截至报告期末，“民生 e 家”用户数达 1.90 万户。

坚持风险防控智能化，筑牢小微金融安全底线。强化精细化与主动风险管理，通过小微主动授信智能风险决策风控基座，依托行内外多维度数据，搭建客户全景立体画像和主动授信名单，建立动态适配的风控模型策略体系，覆盖全流程风险控制，确保小微金融发展行稳致远。

3.4.2.7 社会责任方面

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本行持续完善普惠金融体制机制，拓宽普惠金融服务广度和深度，推进产品服务创新，打通线上线下渠道，持续升级“民生小微App3.0+微信小程序”等线上渠道，提高服务质效，满足广大中小微企业“短小频急”的金融需求。

推动绿色低碳网点建设。发布《中国民生银行营业网点标准化手册3.0》，升级智慧运营，设置电子化设备减少纸质材料应用，融入绿色环保设计理念，打造自然温馨的网点环境。

持续迭代适老专属服务。在全行推广网点适老化设施与专属服务，提高老年客户到店服务体验。远程银行针对老年客户推出智能机具助手服务，优化升级长辈版“手机银行”，充分满足老年客户的金融服务需求。

积极服务好新市民。持续推出新市民在线问诊、“交通工具乘客意外险”赠险服务，提升新市民生活保障便利性与可得性。深入开展新市民金融知识普及，强化对新市民群体的金融支持和消保关怀。推广乡村振兴主题卡，为乡村振兴注入新动力。

持续升级社区金融服务。本行拥有境内银行规模最大、分布广泛的社区网点，为客户提供便民、惠民、利民金融服务，助力打造“智能社区”生态和“便民生活圈”。

3.4.3 资金业务

3.4.3.1 战略举措

本行紧密围绕改革转型战略部署，推动金融市场各项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持续深化同业客户综合经营，全面落实一体化营销协同，聚焦同业负债“调结构、控成本”，提升同业业务质效。二是坚持“投资交易+产品营销”双轮驱动，深耕固收、外汇、贵金属及大宗商品三个领域，助推金融市场业务高质量发展。三是加强全行业务协同，围绕重点客群与产品推进链式开发，提升履职服务质效，打造行业特色服务品牌，强化风险合规管控，推动资产托管及养老金业务高质量发展。

3.4.3.2 客群方面

本行围绕同业客群专业化经营，强化科技赋能，精细化风险管理，着力提高同业客户综合服务水平。一是深化同业战客经营模式开发，实行分层分类的名单制管理，打造同业战客生态圈，实现同业客户综合价值提升。二是强化同业客户营销质效，围绕银行、非银、要素市场三大客群，组织全行性、区域性、单一客户、内部活动四个层级营销活动，加强总分协同、母子协同，持续提升一体化营销成效。

3.4.3.3 业务及产品方面

同业资金业务

同业资金业务方面，坚持以市场为导向，持续优化资金业务结构，实现资产负债稳健运行。一是优化同业负债结构，降低负债成本，加大同业存单发行力度，稳定同业活期存款规模，增强同业负债稳定性。二是有效把握市场机遇，合理安排资产投放。

金融市场业务

固定收益业务方面，持续深化债券投资业务改革，提升组合管理水平。一方面，提升债券业务市场化、专业化和规范化的管理水平，合理摆布组合资产期限，优化组合结构，有效提升债券组合的流动性和盈利性。另一方面，当好服务实体经济的主力军，重点支持符合国家政策导向的科技创新、先进制造业、绿色发展等领域的债券及资产证券化产品投资，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债券资产规模 1.94 万亿元，其中：人民币债券资产规模 1.84 万亿元；外币债券资产规模 1,052.00 亿元（折人民币）。

外汇业务方面，本行积极落实服务实体经济，持续倡导汇率风险中性理念，进一步提升对企业外汇避险服务的效率和质量。与境内外金融同业加强业务交流合作，夯实境内外汇衍生产品定价和做市交易能力。报告期内，本行开展银行间外汇市场衍生品交易规模 7,643.69 亿美元，银行间外汇市场综合做市排名位居市场前列。

贵金属业务方面，本行持续打造集“实物、积存、投资、交易、避险和融资”功能一体化的综合服务平台。一方面深耕零售贵金属核心产品业务，不断优化产品功能，提升客户体验；另一方面从客户需求出发，持续完善贵金属对公产品和服务体系，满足产业链实体企业的生产需求；与此同时，本行切实履行上海黄金交易所银行间黄金询价市场、竞价市场以及上海期货交易所黄金期货市场做市商职责。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黄金交易量 1,090.15 吨，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 5,761.40 亿元；白银交易量 429.05 吨，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 27.87 亿元。

资产托管业务

资产托管业务方面，本行围绕托管业务重塑战略目标，主动把握市场机遇，大力拓展行业重点客群与重点产品，有效提升运营服务质效和科技保障能力，强化全面风险合规管控，实现了全行资产托管业务的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托管规模为 12.30 万亿元。其中，公募基金托管规模达到 13,757.10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18.52 %。

养老金业务方面，本行高度重视养老金服务战略布局，实施养老金服务攻坚行动计划，持续提升年金履职服务能力，深化行内客群协同营销机制，完善养老金增值服务体系，举办“爱民生慧养老”年金宣传日活动，提升业务品牌影响力，推进养老金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业务个人账户数 25.98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5.28%。企业年金托管规模 587.34 亿元，比上年末增长 6.97%。

3.4.3.4 风险管理方面

同业客群授信

本行持续优化同业客户授信集中统一管理模式，强化一道风险防范职责。报告期内，进一步压实同业客户授信经营主体责任，将同业客群风险管理前置，从强化制度建设、优化管理机制、抓实关键环节、提升履职能力等方面入手，提升同业客户授信统一管理效能，规范同业合作机构准入管理，加强同业客户贷后管理和风险预警，实现风险的有效控制，推动金融机构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金融市场业务

本行根据董事会风险偏好、经营规划、风险预测，核定2024年度市场风险限额和相关业务授权，及时开展利率、汇率、商品风险分析，持续加强金融市场风险监测和报告工作。报告期内，本行综合考虑宏观经济、信贷政策和主体资质开展审批工作，提高信用债发行人风险评估和预警能力，加大重点区域、重点行业、重点公司等相关资产重检和自查频率，切实守住信用风险底线，服务全行债券统一管理体系。同时，本行债券投资坚持安全稳健原则，综合考虑债券风险和收益，优化本外币债券投资组合结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等高流动性资产组合占比保持在合理水平，报告期内自营债券投资信用资质整体优良。

3.4.4 数字化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深入贯彻国家战略部署，认真做好数字金融大文章，聚焦效能和安全提升，优化敏捷协同机制，积极运用科技成果，开辟发展新赛道，数字化产品不断迭代，数字服务能力持续增强。

3.4.4.1 建设生态银行和智慧银行

持续提升生态金融产品创新及服务能力。迭代升级供应链数据增信融资产品，平台“云数”脱核模式实现首单落地，数据增信融资+非现金回款结算及贴现产品组合应用，满足企业支付结算融资一体化需求。民生快贷产品功能持续优化，客户申贷全流程移动端操作，实现3分钟申贷、1分钟放款，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民生e家平台升级人事、薪税、财资等自建功能。持续推进公司融资产品集中运营。截至报告期末，生态金融业务融资余额1,742.83亿元，比上年末增长272.21亿元；线上融资客户数8.37万户，比上年末增长2.75万户，核心企业客户2,634户，比上年末增长607户。

完善开放平台敏捷输出和安全防护能力。联合头部平台、行业服务商，依托开放银行打造品牌连锁财务管理解决方案，助推餐饮连锁等商贸服务业提升数字化水平，向企业服务、连锁、物流等领域的中小微企业提供账户、结算、融资等服务。构建三方API治理体系，提升开放平台安全防护能力。

数智化一体化经营转型升级。支持大中小微个人一体化运营和宽岗作业机制转型升级，上线全行统一业务APP“民生E行”，并在全行试点应用。上线公司宽岗跨条线作业工作台，升级厅堂经营工作台和财富工作台；提升客群精细化经营，升级零售权益体系，促进零售客群层级提升。打造集中经营工作台，探索基础客群直营模式，实现链条经营模式对基础客群经营的全面覆盖；深化营销服务场景大模型智能应用，新增企业微信智能营销助手，打造科创企业评价客户端，升级交易银行产品营销助手“e随行”。持续丰富企业级客户数据平台（CDP）中客户标签、客群树和客群洞察分析报告等内容，上线个性化推荐新平台，推荐模型迭代、价值评估、运营流程等全面升级，个性化推荐与客群分析、A/B实验相结合，支持推荐场景快捷高效落地。

全流程风险管控有效性增强。贷前提升智能审批和辅助决策能力，推进中小信贷计划建设和分行推广。贷中推进集中放款和智能审查优化，重构低风险业务流程，提升小微抵押、消贷按揭等业务的自动化审批支用比例。贷后构建资金流向监控模型，打造差异化贷后检查模板，增强线上化保全转让处置及作业能力，优化押品估值模型，提升保证金管理能力。持续提升企业级反欺诈水平，运用知识图谱等技术增强反欺诈个人企业关联组网能力。深化运营风险数字化体系建设，

形成运营基础管理全面风险视图，开展覆盖一级分行、二级分行和村镇银行的运营风险评估，并针对重点环节建立远程影像监督。报告期内，持续升级“资金链”精准治理能力，个人账户涉诈数量同比下降 14%，公司账户涉诈数量同比下降 46%，金融反诈一体化平台上线“预警劝阻”功能，累计保护客户资金超 8,000 万元。

关键运营流程智能化水平提升。在对公贷款放款流程中，推出合同智能化制作、章程决议智能化审查等应用；在消贷及小微线上化产品服务流程中，升级线上进件、远程见证、移动陪伴等功能；在对公结算产品服务流程中，提供主动提醒、服务查询、对账单推送、参数维护等服务，覆盖产品近 50%；在银承、流贷等放款环节，应用单位客户全景画像视图，提升放款质效和决策精准度。增强账户核心服务能力，在新开户实现自动评级的基础上，拓展并上线存量账户标签体系；提升运营服务效率，重构对公信息变更流程，支持客户线上化自助办理和主动服务提醒，“企业云柜台”高频业务场景柜面分流率达 50.44%。

线上平台迭代升级客户体验优化。本行不断提升特色鲜明的数智化“金融+非金融”综合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线上平台用户数 11,629.83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3.23%；对公线上平台用户数 382.64 万户，比上年末增长 5.69%；银企直联客户数 5,818 户，比上年末增长 12.23%。

积极落实监管要求优化支付服务。在网点柜台设置年长客户服务窗口，方便老年客户享用差异化服务。尊重年长客户的现金使用习惯，有力保障各大、小面额的现金供应。所有 ATM 机均支持银联、VISA、MasterCard 三类外卡取现。新增支持外籍来华人员开户预约以及永居证识读，提供零钱包服务。拓展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推出对公贷款发放到对公钱包、数字人民币认购上海市柜台债服务。

3.4.4.2 提升全行数字化转型基座

强化架构治理，推动企业级架构转型。发布《中国民生银行企业级架构白皮书 2024 版》，明确架构治理目标、架构优化举措以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推动架构向中台化、智能化和云原生演进。

加强数据资产管理和平台工具建设，支持数据驱动的经营管理转型。搭建分行用数底座，加强零售、对公业绩标准化平台建设。加大数据智能应用力度，深化数据智能规模化应用。优化数据资产管理，建设数据资产管理平台，完善数据资产目录，支持数据可见易找、共享易用。强化数据链路管理能力，实现数据作业链路的可监控、可告警、可协同。加强外部数据资源投入产出

跟踪评估，持续推进外部数据引入。

3.4.5 境外业务

报告期内，香港分行坚持贯彻本行发展战略，在“一个民生”协同体制下，充分发挥境外业务平台作用，持续强化跨境协同联动，深度经营总分行战略客群，坚定发展特色业务领域，着重塑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全面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本行境外业务实现高质量稳步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香港分行资产总额 1,967.86 亿港元，比上年末上升 9.15%，其中，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¹¹为 1,129.14 亿港元，在资产总额中占比 57.38%，比上年末上升 1.82 个百分点，吸收存款总额¹²为 1,392.00 亿港元，在负债总额中占比 70.74%，比上年末上升 3.45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实现净收入 13.44 亿港元，同比下降 1.61%。净收入略有下降主要由于境外高息环境令净息差持续承压，同时香港分行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利率风险对冲、大力拓展中间业务等手段以有效弥补高息环境对净收入的影响。

3.4.5.1 坚持以客为尊，强化跨境协同，深耕战略客群

香港分行深入践行“一个民生”发展理念，立足香港、聚焦湾区，打造跨境金融服务品牌，为客户提供专业的一体化跨境金融解决方案。报告期内，跨境合作落地信贷资产规模达 98.85 亿元人民币，为去年全年投放总规模的 62.72%。

香港分行重视授信客户结构调整和客户质量提升，报告期内，新增信贷资产投放中对公高评级优质客户占比达 59.06%；重视战略客群深度开发，聚焦重点领域，积极推进本地及东南亚业务扩容，为逾 200 个本行对公战略客户提供综合金融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对公战略客户总体信贷资产规模 577.49 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 28.81%；重视中高端零售客户跨境财富管理，截至报告期末，私银及财富客群资产管理规模达 323.92 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 6.21%。

3.4.5.2 坚持用心服务，发展特色业务，打造核心优势

香港分行深耕特色业务领域，跨境并购、资产托管、绿色金融等业务实现良好发展。跨境并购方面，密切关注市场动态，积极挖掘并购融资需求，报告期内，落地多笔重大并购融资项目，融资规模近 10 亿美元，进一步扩大本行在跨境并购领域的市场影响力。资产托管方面，依托海外

¹¹根据香港金管局口径，发放贷款及垫款主要包括香港分行向公司、零售、非银金融机构客户发放的各类贷款及垫款。

¹²根据香港金管局口径，吸收存款主要包括香港分行从公司、零售、非银金融机构客户吸收的各类存款。

托管中心（香港）平台，提升强化综合托管服务能力，打造特色精品托管银行品牌，截至报告期末，资产托管规模 1,570.77 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 6.92%，于在港可比中资股份制银行中保持前列。绿色金融方面，坚持可持续绿色发展，深化绿色金融体系建设，推进资产结构绿色低碳转型升级，截至报告期末，绿色和可持续发展挂钩业务资产¹³规模 197.31 亿港元，比上年末增长 30.22%，报告期内，成功发行 2 年期 30 亿元离岸人民币中期票据，成为 2024 年以来市场上首单中资银行绿色点心债。

香港分行丰富零售产品货架，创新增值服务模式，持续提升跨境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报告期内，着力打造私人银行及财富管理平台，持续扩大银保合作范围，海外保险业务于在港可比中资股份制银行中保持领先，并凭借专业实力和优质服务蝉联亚洲私人银行家颁发的“最佳私人银行-国际服务与投资”金奖。“跨境理财通”实现开户及交易流程电子化，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跨境理财通”市场份额在超过 30 家展业银行中保持领先地位。

3.4.5.3 坚持行稳致远，全面风险管理，合规稳健经营

香港分行全面深化合规经营理念，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坚持业务发展与风险约束并重，切实制定并执行风险偏好，有效保障稳健经营。报告期内，持续强化信用风险管理，优化调整信贷资产组合，适当加大香港本地及海外资产配置，提升高评级贷款占比，加强客户集中度及行业限额管理，增强风险抵御能力。积极落实监管要求，将气候风险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开展气候风险管理压力测试，报告期内，编制并对外第二次披露《绿色金融与气候风险管理专题披露报告》。密切跟踪市场利率变化，及时制定并积极实施利率风险对冲策略，有效化解美元快速加息对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形成的冲击。主动应对金融市场变化，采取前瞻性流动性风险管理策略，持续优化负债的品种、期限及币种结构，有效降低负债来源集中度，报告期内，香港分行各项流动性指标均达到良好稳健水平。

3.5 可能面临的风险

当前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局部冲突和动荡频发，全球性问题加剧，不确定因素增多，“黑天鹅”“灰犀牛”事件仍可能发生。展望下半年，为有效应对风险挑战，后续本行将持续以客户为中心，践行行稳致远，完善产品服务，优化资产结构，加强风险管理，通过创新和转型积极主动应对市场变化，促进业绩稳健增长，资产质量稳固向好。

¹³绿色和可持续发展挂钩业务资产包括绿色贷款及债券。